

证券代码：300767

证券简称：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7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QuakeSafe Technologies Co., Ltd.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工业园区昆明国际印刷包装城 D-2-4-1. D-2-4-2 地块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次修订稿）

二零二六年八月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3,019.47 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相关用语具有与《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相同的含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3,019.47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本次发行可为公司巩固减隔震业务、布局算力新业务提供资金支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完成控制权变更，实际控制人由李涛先生变更为宁花香女士、周建旗先生。

新实控人入主后，将继续稳步推进减隔震业务发展，推动现有业务从规模化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同时依托其在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等高端制造领域的资源优势，择机通过市场化方式布局算力侧高端制造及配套产业，打造第二增长曲线，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实现可持续发展并维护股东利益。本次发行可进一步支撑公司新老业务发展的流动性需求，能够加速构建公司未来发展格局，提升核心竞争力与经营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提升上市公司价值。

2、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的资金实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得到增加，资本结构将进一步优化。公司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可有效降低运营资金压力，提高资金流动性及偿债

能力，使得整体抗风险的能力进一步提高。

3、巩固公司控制权稳定，提振市场信心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宁花香女士以及宁花香女士、周建旗先生共同控制的东创数智全额认购，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实际控制人夫妇直接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进一步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同时，本次发行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认可，有利于增强市场对于公司价值以及未来发展的预期和认可，提振市场信心，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募集资金使用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具有实施的可行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向公司注入较为充足的营运资金，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发行人内部治理规范，内控完善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以法人治理为核心的现代公司制度，形成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环境。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的规定。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总额将相应增加，资本结构将更为合理，公司偿债能力能够得到进一步提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如下：

（一）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将有效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与资产规模，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同时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仍将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人员、资产、财务以及在研发、采购、销售等各个方面的完整性，保持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并投入使用后，公司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资金实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公司的资本结构将更加稳健，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有利于降低财务风险，提高偿债能力、后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助于进一步充实公司资本实力，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入使用，有利于支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及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奠定基础，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经审慎分析论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向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